****

项目编号：SCZJDL〔2022〕60号

巴中市巴州区江北街道李家扁村二组

（原李家扁村三组）通硬化路项目

**询价文件**

巴中市巴州区江北街道李家扁村村民委员会

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共同编制

中国·巴中

2022年11月

**廉洁自律书**

为进一步规范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政府采购行为，维护政府采购制度，净化政府采购市场环境。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在代理政府采购招标事务过程中郑重承诺：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委托代理协议的约定办理政府采购事宜。恪守职业道德、规范代理行为，努力提高专业能力，确保服务质量；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政府采购相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员工遵纪守法，不得以不正当手段争取、承揽政府代理采购事务和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支付现金、实物或其他利益的行为。

公司员工自觉抵制商业贿赂，不得接受供应商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供应商处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供应商索要或收受回扣或变相收受贿赂，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采购公正有影响的宴请或娱乐活动。

公司员工不得参与供应商存在任何商业上的利害关系，不得在供应商单位兼职或任职，不得泄露政府采购过程中的机密。

公司员工在业务交往中，不得故意刁难供应商，影响正常的业务开展。

公司全体员工接受来自社会各界的监督、举报，请各位政府采购参与者充分了解自觉践行本准则，共同营造廉洁诚信的政采环境，共同推动阳光透明的政府采购。

举报电话：0827-8668888 举报邮箱：3480200800@qq.com

**目 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二、供应商须知表 1

三、询价需求 2

四、验收及其他要求 3

五、响应文件要求 4

六、响应文件格式 4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11

八、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11

九、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11

十、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11

十一、代理服务 11

十二、联系方式 12

十三、合同草案 12

十四、 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19

巴中市巴州区江北街道李家扁村村民委员会拟对巴中市巴州区江北街道李家扁村二组（原李家扁村三组）通硬化路项目采用询价方式进行采购，特邀请符合本次采购要求的供应商参加报价。

# 一、采购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SCZJDL〔2022〕60号；

2、采购项目名称：巴中市巴州区江北街道李家扁村二组（原李家扁村三组）通硬化路项目；

3、采购人：巴中市巴州区江北街道李家扁村村民委员会；

 4、采购代理机构：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5、控制价：**718631.02元（大写：柒拾壹万捌仟陆佰叁拾壹元零角两分）**

# 二、供应商须知表

| 序号  | 应知事项  | 说明和要求 |
| --- | --- | --- |
| 1 | 确定邀请询价的供应商数量和方式 | 本次询价邀请的供应商数量：不少于3家；本次询价邀请在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
| 2 | 采购预算（实质性要求） | 采购预算：**718631.02元（大写：柒拾壹万捌仟陆佰叁拾壹元零角两分）**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无效。 |
| 3 | 最高限价（实质性要求） | 最高限价：**718631.02元（大写：柒拾壹万捌仟陆佰叁拾壹元零角两分）**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无效。 |
| 4 | 联合体 | 不接受联合体 |
| 5 | 询价情况公告 | 供应商资格审查情况、询价情况、报价情况、询价结果等在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上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
| 6 | 履约保证金 |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
| 7 | 询价文件咨询 | 联系人：**赵先生** 联系电话：**0827-8668888** |
| 8 | 成交通知书领取 | 采购结果公告在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后，请成交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巴中市巴州区江北大道西段凯悦名城9栋12楼**领取成交通知书。联系电话：**0827-8668888** |
| 9 | 供应商询问 |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询问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答复。 |
| 10 | 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为**10000.00元**，由**成交供应商垫付（竣工结算时按代理机构开具的发票计入工程结算总价）。** |

# 三、询价需求

**（一）项目概述**

本项目为巴中市巴州区江北街道李家扁村二组（原李家扁村三组）通硬化路项目，原路已有土路基，改建4.5m商品砼路面。本项目全场1.067km；全线按小交通量农村公路工程技术标准设计，设计速度15km/小时。该项目属于改建工程，详见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二）技术要求及合同条款**

1.漏项工程处理：施工过程中，发现工程量清单存在漏项工程的，该漏项工程作为本项目本章采购需求的组成部分，采购人和供应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签订不超过成交金额百分之十的补充合同。

**2.**施工质量达到国家及行业现行技术规范标准，符合国家及行业验收合格标准。

3.本项目所有工程安全责任(含事故)由成交供应商全部承担，成交供应商在进场后必须严格按照相关规范要求进行施工，（供应商提供承诺函原件）。

4.资料要求：验收合格后提供完整的符合国家现行要求竣工验收资料。

5.支付方式：

（1）施工队进场支付自筹资金50%；

（2）工程全面完工支付自筹资金50%；

（3）工程竣工，由上级有关部门验收合格后，按巴州区硬化村道路相关文件规定，一次性拨付财政补助资金35万元/公里。

**（三）商务要求**

1.工期：30个日历天。

2.报价（实质性要求）

2.1供应商应认真核实本项目的工程量清单，报下浮率即可。

2.2所有报价一律以人民币报价。本项目不接受任何非人民币币种的报价；

2.3本项目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控制价)用于供应商核算成本,对所有内容响应即可，可不提供清单计价表。

**3.结算方式：工程量按实际收方计算，最终结算价款按询价时同比例下浮后计算。**

# 四、验收及其他要求

验收方法：严格按照《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巴中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履约验收管理工作的通知》（巴财采〔2021〕21号）的要求、供应商询价文件及合同约定进行验收。

# 五、响应文件要求

**（一）资格响应部分**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具备良好商业信誉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函）；

3、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1）具备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提供复印件）

（2）四川省省外企业须提供《四川省省外建筑企业入川承揽业务验证登记证》或带二维码的《四川省省外施工、监理入川承揽业务信息录入证》；（川内企业无需提供）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

# 六、响应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响应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注：

1、“供应商代表”系指供应商是自然人时的自然人本人，供应商是法人或其他组织时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

2、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在要求签字的地方签字，要求加盖公章的地方加盖单位公章，不得使用专用章（如经济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或下属单位印章代替。

**（正本）**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响应文件**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姓名）在 （供应商名称）处任 （职务名称）职务，是 （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日期：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两面均应复印）。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为外籍人士的，则需提供护照复印件。**

**二、授权书**

**致：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授权声明： （供应商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职务）授权 （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方“ ”项目（采购项目编号： ）询价采购活动的合法代表，以我方名义全权处理该项目有关询价、报价、签订合同以及执行合同等一切事宜。本公司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1）法定代表人不参与投标而委托代理人投标适用。**

 **（2）附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提供其在有效期的材料，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三、报价函**

**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 我方全面研究了“ ”项目询价通知书（项目编号： ，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询价采购。

2.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3.项目工期： 日历天。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 份。

5.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询价报价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6.如果我方成交，我方保证按照询价通知书的规定向贵方交纳成交服务费。

7.本次询价，我方报价有效期为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90天。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电话：

日 期：

**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下浮率%** | 备注 |
| 1 | 巴中市巴州区江北街道李家扁村二组（原李家扁村三组）通硬化路项目 |  | 按财政评审价下浮报价 |

注：供应商的报价是供应商响应询价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供应商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实质性要求）

供应商名称： （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代表（签字）：

日期：

**特别提醒：资格性、符合性通过的供应商，一次性报出不可更改的价格（自行准备密封袋）。**

# 七、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原则

本项目采购方式为询价采购,按最低评标价法进行评审。

# 八、文件获取方式、时间、地点

公告方式：本次询价邀请在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上以公告形式发布。

采购文件文件自2022年11月23日至2022年11月24日09:00-12：00;14:00-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在巴中市江北大道西段凯悦名城9栋12楼（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现场获取。

获取采购文件方式：

1、现场获取：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经办人身份证明；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

采购文件售价：免费（采购文件售后不退，询价资格不能转让）。

收款单位：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巴中分行

银行账号：2318597109100226061

# 九、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2年11月28日16:00（北京时间）。

# 十、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巴中市江北大道西段凯悦名城9栋12楼（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响应文件必须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送达地点。逾期送达、密封和标注错误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恕不接收。本次采购不可接收邮寄的响应文件。

文件递交时间：2022年11月28日15:30至2022年11月28日16:00（北京时间）。

# 十一、代理服务

代理服务费10000.00元（大写：壹万元整），由成交供应商向代理公司垫付，竣工结算时按代理机构开具的发票计入工程结算总价。

# 十二、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巴中市巴州区江北街道李家扁村村民委员会

联 系 人：杨女士

地 址：巴中市巴州区江北街道李家扁村村民委员会

联系电话：13795936034

采购代理机构：四川振嘉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巴中市江北大道西段凯悦名城9栋12楼

联 系 人：赵老师

联系电话：0827-8668888

# 十三、合同草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XXX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X）的询价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询价文件、响应文件、评审报告、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为强化采购人主体责任，避免或者减少采购项目竣工结算中的违法违规和权力寻租行为，本采购项目合同约定履行按照询价问价及有关文件实施条例等规定执行。采购项目竣工后验收过程中，采购人作为项目竣工验收的责任主体，将严把工程质量关，可能引入其他第三方机构协助验收，但任何第三方机构不会对政府采购合同价格进行变更，不得审减、审增，对于验收合格的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确定的金额在收到供应商发票后30内支付采购资金。验收所产生的任何费用应由采购人承担，不要求或者专家成交供应商负担。

本项目通用合同条款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通用合同条款执行。如有最新版本，参照最新版本执行。

注：本采购合同中出现的措辞“发包人”与询价文件中的“采购人”含义相同；

“投标人”与“供应商“含义相同；

“招标文件”与“采购文件”及“询价文件”含义相同。

**第一节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乙方）**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项目编号：。

4.工程内容：。

5.工程承包范围：。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年月日。

计划竣工日期：年月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标准。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元)。

2.合同价格形式：。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成交通知书；

（2）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3）通用合同条款；

（4）询价文件；

（5）响应文件：

（6）评审报告；

（7）技术标准和要求；

（8）图纸；

（9）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10）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XX年XX月XX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XXX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份，承包人执份。

发包人： (公章)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第二节通用合同条款**

备注：

1、本项目通用合同条款参照《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GF-2017-0201)通用合同条款执行。

2、如有最新版本，参照最新版本执行。

**第三节专用合同条款**

1. 一般约定

十四、 工程量清单和图纸

另见附件1：工程量清单，附件2：图纸。

若存在工程量清单和图纸不一致情况请联系采购人。